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o Cassav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生物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9)

**董事會主席變更
及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生物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起：—

- (1) 梁立人先生（「梁先生」）已退任董事會主席之職務，惟留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職務。

梁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與董事會主席變更有關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梁先生於任董事會主席期內作出的寶貴貢獻及領導。

- (2) 謝安建先生（「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謝先生之履歷載列如下：

謝先生，52 歲，現為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51）。彼在企業規劃、重組、業務發展、項目注入、合併與收購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管理經驗。謝先生持有加拿大約克大學公共政策及行政管理學士學位。

謝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擔任江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5）及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擔任英發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39）之主席及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謝先生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期間擔任滙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1）之獨立非執

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上述披露外，謝先生(i) 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集團其他成員擔任其他職務；(ii) 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連；及(iii) 並無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或取得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

謝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惟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謝先生之董事袍金每年為120,000港元，有關金額根據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謝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有關委任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之任何事宜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及並無任何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條至17.50(2)(v)條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熱烈歡迎謝先生加入本集團。

謝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目前已完全符合(i)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及第5.05A條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ii)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有關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物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關健聰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關健聰先生、余華國先生、潘汝強先生及洪清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立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永東先生、高偉倫先生及謝安建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登載日期起最少連續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bio-cassava.com內。